

##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6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凌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监事人数符合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公司本次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业绩考核目标，是公司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及实际情况变化采取的应对措施，能够进一步激发激励对象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有利于公司长期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一致同意公司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业绩考核指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发布的《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 三、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6月2日